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5

债券代码：128079

债券简称：英联转债

##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英联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自 202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已有 9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英联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 8.29 元/股）的 130%。

若在未来触发“英联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届时根据《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者部分未转股的“英联转债”。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18 号）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公开发行了 214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1,400 万元。

#####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

称“英联转债”，债券代码“128079”。

###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10月25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4月27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5年10月21日）止。

###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披露了《关于“英联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公司因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需调整转股价格，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初始转股价格13.54元/股调整为13.4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6月1日生效。

2、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披露了《关于“英联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公司因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需调整转股价格，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41元/股调整为8.2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3月30日开始生效。

3、公司于2022年8月6日披露了《关于不向下修正“英联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英联转债”转股价格，且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六个月（2022年8月5日至2023年2月4日）内，若再次触发“英联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决定是否行使“英联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英联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 三、本次可能触发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自 202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 公司股票价格已有 9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英联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即 8.29 元/股) 的 130%。

若在未来触发“英联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即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 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含)), 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 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者部分未转股的“英联转债”。

### 四、风险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公司将于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点后确定本次是否赎回“英联转债”,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 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日